

证券代码：833211

证券简称：海欣药业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211	海欣药业	2022年5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西海融律师事务所赖亚芬、刘凯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了应尽的职责。报告对 2021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2 年工作重点。

(二) 审议《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了应尽的职责。报告对 2021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2 年工作重点。

(三) 审议《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7) 和《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8)。

（四）审议《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2021 年度的公司经营情况，指标完成较好，全面完成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目标。

（五）审议《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议案内容：2021 度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为 26,653,524.58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企业会计政策》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61,906.69 元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23,991,617.89 元，加上期初合并的未分配利润为 108,831,308.79 元，扣除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实施的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 10,000,000.00 元，2021 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98,831,308.79 元。

2021 年拟向公司所有股东派发 20,000,000.00 元现金股利。按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为基数，每股派发 0.20 元（含税）。分配后，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 78,831,308.79 元，转入下一年度。

（六）审议《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结合 2021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单位，经董事会研究，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单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或企业股东代表凭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8日14:00

（三）登记地点：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797-8230232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